**关于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老药厂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公示**

**一、地块概况**

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老药厂地块位于四川省自贡市富顺县富世镇龙山社区晨光路137号，总占地面积10967.5m2。现富顺县土地整理储备中心进行统一收储，根据富顺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评估地块规划为居住用地，故本次评估从严优先使用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评价。

根据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土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保障工业企业场地再开发利用环境安全的通知》（环发[2012]140 号）文件指出：关停并转、破产或搬迁工业企业原有场地被收回用地后，采取划拨方式重新供地的，应当在项目批准或核准前完成场地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工作。为此，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委托四川和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老药厂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工作。

**二、地块使用现状和历史**

地块位于四川省自贡市富顺县富世镇龙山社区晨光路137号，占地面积10967.5平方米。现场踏勘期间（2023年12月），通过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发现，地块历史主要涉及老药厂和胶粘剂厂2个企业，目前均已停产多年，其他区域为住宿楼、办公楼及道路。其中老药厂生产楼共4层，其中1层主要涉及库房和生产车间，2层主要为生产车间，3层为成品库房和检验室，4层为原辅料库房和检验室。生产楼外南侧还有危废间和储瓶间。老药厂生产时间为1970年-1983年，1980年开始胶粘剂厂租借老药厂生产楼南侧的宿舍楼用于生产胶粘剂，直到2006年停产。胶粘剂厂区域原为一栋4层宿舍楼，1980年改为胶粘剂生产区，主要生产区均在1楼，2-4楼为成品区。老药厂和胶粘剂厂生产区域地面均水泥硬化，老药厂部分车间内存在地面槽，槽体周边地面偏黑有少量泄漏痕迹，车间外北侧有一地下消防水池。

**三、地块未来用地规划**

根据富顺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评估地块规划为居住用地，故本次评估使用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评价。

1. **调查情况**

根据地块系列导则，项目组分两个阶段开展了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老药厂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并得出以下结论。

（1）本地块内共布设11个土壤监测点位，采集土壤样品15个；1个土壤对照点位，采集土壤样品1个，采样深度为0-1.5m（采样到泥岩截止）；地下水共布设3个监测点位，采样深度在水面下0.5m以下。

（2）检测结果表明，地块内土壤检测项目中所测的48项指标中的铅、镉、砷、汞、铜、六价铬、镍、钡、挥发性有机物、半挥发性有机物监测结果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地块内地下水监测的41项指标均未超过《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Ⅳ类标准限值，石油类未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限值。

**五、初步调查结论**

中昊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老药厂地块内的11个土壤采样点和地块外对照点，各点位的土壤环境质量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土壤环境风险评估结果为：无风险，可接受，可不进行下一步的详细调查。

 综上所述，根据下一步规划及结论，该地块内土壤监测指标均未超过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下一步可作为第一类用地使用。

2024年9月14日